

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3、召开时间：
 - 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3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5: 30
 - 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0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:15-9:25, 9:30-11:30, 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 9:15-15:00。
- 4、股权登记日：2025 年 3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
- 5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特 69 号公司会议室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王波先生
- 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 - (1)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249名，所持（代理）股份39,142,54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1.1729%。
 - 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名，所持（代理）股份35,423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0.1113%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48名，所持（代理）股份3,718,94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.0615%。

（4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及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，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39,142,542 股，38,888,392 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507%；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；206,950 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287%；47,200 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06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外）的表决情况如下：3,464,792 股同意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1661%；206,950 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5648%；47,200 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692%。

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关于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：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10日